

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设立全资子公司概述

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战略规划与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拟在香港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子公司”），主要从事海外矿产资源开发、投资及海外矿产品的贸易业务。

二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公司名称：香港域潇稀土矿业有限公司
- 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注册资本：100 万美元（认缴出资）
- 经营范围：海外市场开发，矿产品贸易、进出口贸易、投资等。
- 注册地址：中国香港
- 股权结构：公司 100%持股

7、业务模式：公司未来拟通过香港子公司开展境外贸易与投资活动，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，加快推动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。

上述均为暂定信息，最终以当地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实际审批或备案后的注册信息为准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 12 届 28 次董事会会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拟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同时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设立香港子公司的相关事宜。上述事项不存在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请公

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符合公司主业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拓宽经营业务范围，打造海外市场和国内市场的协同效应，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五、可能面对的风险

上述事项尚需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备案或批准，能否取得相关备案或批准，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。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、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，上述事项的推进与实施可能存在延期、变更、中止或终止的风险。

此外，香港子公司成立后可能会面临运营管理、内部控制及地方政策影响等各方面风险。公司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，培养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，建立科学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，不断适应业务需求和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7日